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 
承辦人：葉冠志  
電話：06-6322231 分機：6848  
傳真：06-6377387  
電子信箱：jacobean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（請刊登市政公報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8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地價字第1100299371B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不動產估價師李珮儀小姐申請換發不動產估價師開業證書  
（事務所名稱：大業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）乙案，經核尚  
無不符，並經本府發給（106）南市估字第000071號開業  
證書（印製編號000171）在案，請備查。

說明：依據不動產估價師法第7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內政部

副本：大業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、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（請刊登市政公報）

